

(上接第13版)

# 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黄自然资告字[2022]3035号

序号	土地位置	土地总面积(平方米)	规划建筑总面积(平方米)	规划指标			出让土地部分							划拨土地部分					最高限价 楼面地价 (元/平方米)	最高限价 总价款(万元)	智慧化基础设施配置类别	装配式建筑比例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平方米)	出让年限(年)	规划建筑面积(平方米)	拍卖起始(综合)楼面地价(元/平方米)	出让起始总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面积(m²)	土地用途	规划建筑面积(平方米)	土地划拨价款(18万元/亩)					
HD2022-3045号	黄岛区向阳岭路北、烟台路东	37308	85808.4	≤2.3,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应适当下调容积率,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居住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根据《青岛市市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及规划导则》,居住用地中配套商业建筑面积比例不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0%	≤35	≥30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37308[其中城镇住宅用地分摊33577.2、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分摊3730.8]	城镇住宅用地70年	85808.4[其中城镇住宅77227.56、商业(零售商业、批发市场、餐饮、旅馆、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8580.84]	4815	41316.7446	41316.7446	--	--	--	--	5537	47512.1111	品质级	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须达到40%,其单体装配率不低于50%	
HD2022-3046号	黄岛区昆仑山路东、钱塘江路北	18294	32929.2	≤1.8,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应适当下调容积率,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容积率必须大于1。根据《青岛市市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及规划导则》,居住用地中配套商业建筑面积比例不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0%	≤25	≥35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18294[城镇住宅用地分摊16464.6,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分摊1829.4]	城镇住宅用地70年	32929.2[城镇住宅用地29636.28,商业(零售商业、批发市场、餐饮、旅馆、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3292.92]	5917	19484.2076	19484.2076	--	--	--	--	6804	22405.0277	品质级	--	
HD2022-3047号	黄岛区薛泰路北、海岸大道西	60248	66272.8	≤1.1,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应适当下调容积率,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容积率必须大于1。根据《青岛市市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及规划导则》,居住用地中配套商业建筑面积比例不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0%	≤25	≥30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总面积60248,[城镇住宅用地分摊54223.2,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6024.8]	城镇住宅用地70年	66272.8,[城镇住宅用地59645.52,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6627.28]	6971	46198.7689	46198.7689	--	--	--	--	8016	53124.2765	品质级	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须达到40%,其单体装配率不低于50%	
HD2022-3048号	黄岛区滨海大道东、东港头村西	3022	4533	≤1.5,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应适当下调容积率,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居住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根据《青岛市市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及规划导则》,居住用地中配套商业建筑面积比例不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0%	≤30	≥30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3022,[城镇住宅用地分摊2719.8;商业用地(零售商业、批发市场、餐饮、旅馆、公用设施营业网点)分摊302.2]	城镇住宅用地70年	4533,其中城镇住宅4079.7;商业用地(零售商业、批发市场、餐饮、旅馆、公用设施营业网点)453.3	1649	747.4917	747.4917	--	--	--	--	1896	859.4568	品质级	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须达到40%,其单体装配率不低于50%	
HD2022-3049号	黄岛区滨海大道东、龙福路南	2834	3117.4	≤1.1,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应适当下调容积率,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居住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根据《青岛市市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及规划导则》,居住用地中配套商业建筑面积比例不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0%	≤30	≥30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2834,[其中城镇住宅用地分摊2550.6;商业用地(零售商业、批发市场、餐饮、旅馆、公用设施营业网点)分摊283.4]	城镇住宅用地70年	3117.4,城镇住宅2805.66;商业用地(零售商业、批发市场、餐饮、旅馆、公用设施营业网点)311.74	1833	571.4194	571.4194	--	--	--	--	2107	656.8361	品质级	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须达到40%,其单体装配率不低于50%	

(下转第15版)